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昌岗中路周边社区品质提升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517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铭禧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广投建工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东顺通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天伟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10	天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沙园街道办事处
联系人:黄工
联系电话:020-84357078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联系电话:020-89885682
联系地址: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472号4楼410室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沙园街道办事处
日期：2025年12月5日

